

教育局 課程發展處 體育組 委託  
香港教育學院 健康與體育學系 承辦  
體育教師暑期學校 2011(專題講座)

牆報匯報：

《領會教學模式在體育課堂之應用》

香港教育學院健康與體育學系  
學生：鄧紹賢

日期：二零一一年七月二日(星期六)

地點：仁濟醫院王華湘中學

此簡報只供學術及教學參考之用，不能作任何商業用途。

## 簡介

「領會教學法」(TGfU) 是球類教學中的一個新路向。在 1982 年，這方法首先由英國洛夫堡科技大學兩位講師——賓嘉(Bunker)及霍普(Thorpe)所提倡，其重點是教導學生明白該球類項目如何進行及透過教導戰術而發展學生認知的體驗。這些重點明顯地與「技巧教學法」中強調技巧學習有所不同。經過十多年的推廣介紹，歐美及澳紐各地也深受影響，其間有很多研究報告指出這個方法的優點，並被推崇為球類教學中的一個新路向。目前，香港大部份的體育教師仍採用「技巧教學法」教導球類課，因此引入此方法是一項新挑戰。為了提供多一種球類教學法給香港體育教師採用，本牆報的目的是希望了解教師目前教導球類課的狀況，及對「領會教學法」新路向的看法。

## 領會教學法的由來

是一種教授球類的方式，主張讓學生先行了解整個運動項目的認知和特點，追求技能的完美。

在 1980 年英國的洛夫堡大學教授—賓嘉和霍普等人不滿足傳統教學法令學生：

- 1.不懂如何進行比賽。
- 2.不懂比賽的規則。
- 3.不懂戰術。

於是他們便從修改、修正的遊戲中或比賽進行研究，開發一項新的教學法，領會教學法便發展出來。

## 領會教學法課程模式的發展

在80年代，傳統的教授球類的方法(技巧教學法)受到挑戰。許多學者認為技巧教學法過份強調技巧的學習，忽視了球類運動項目本身的特點，結果往往與青少年的能力和需要不相符。(Turner, 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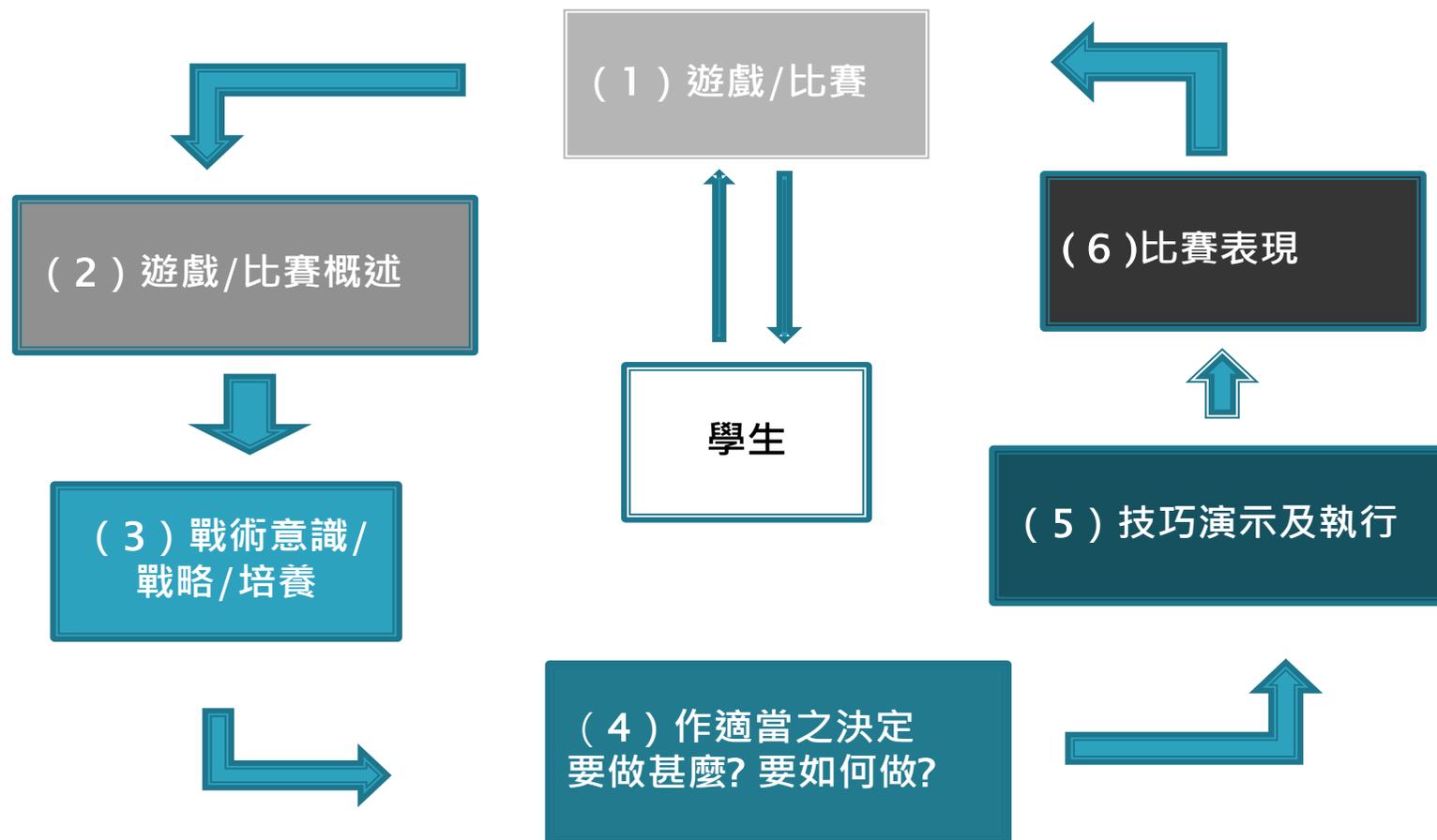
在 1982 年，首先倡導在球類教學中採用‘領會教學法’代替傳統的技巧教學法，其指導思想是把球類運動的特性及戰術意識，而不著重技巧動作的本身，作為球類教學的重點。(Bunker & Thorpe, 1982)

## 領會教學法課程模式的發展

球類運動是香港最流行的運動，它們是一種具備技巧、戰術技巧精細複雜、環境多變、對抗性很強的運動項目(廖玉光、楊靜珍和錢銘佳，2002)，其中足球運動的參與人士達二十萬。在過去，體育教師運用直接教學法教導學生，把不同球類的運動技巧傳授予學生。近年，有專家指出直接教學法忽略了球類運動的戰術運用，同時學生也不能清楚知道運用技巧的時機，甚至在比賽中忘卻一些以往所學過的技巧，因此在球類運動競賽中，不懂得怎樣去運用出來。

到了 1995 年，廖玉光博士積極地於香港介紹領會教學法，目的希望體育教師了解領會教學法的特點，並運用到不同的球類運動上，Thorpe 和 Bunker(1982)認為領會教學法才是適合教導球類運動的最佳教學法。現時，香港已有體育教師運用領會教學法教導學生，但依然處於「小孩」階段，未算屬於普遍。

# TGFU的教學流程



(Thorpe, Bunker & Almond, 1986)

## 使用領會教學法之目的

領會教學法著重以模擬比賽或遊戲中學習，透過不同的環境改變讓學生親自領會不同的技巧、運動特質和戰術結構，學生由被動學習變成主動學習，再不是單單接受教師的單調教授。另一方面，學生於模擬比賽中培養出各方面的能力，例如學生在籃球比賽時，他需要在多變的環境中選擇傳球、控球突破、射球、走位切入等技巧，同時亦要分析球賽上的環境，觀察隊友的動靜，然後才於極短的時間內判斷下一步的動作，因此培養出學生的判斷及決定能力。而領會教學法也能發展學生現今課程發展議會所主張的部份共通能力：比賽合作時所需要的協作能力、與隊友備有默契的溝通能力、於比賽中運用新意念的創造力、判斷對手的戰術及決定下一步動作的批判性思考能力、以及遇上比賽困難的解決問題能力，讓學生得到多元化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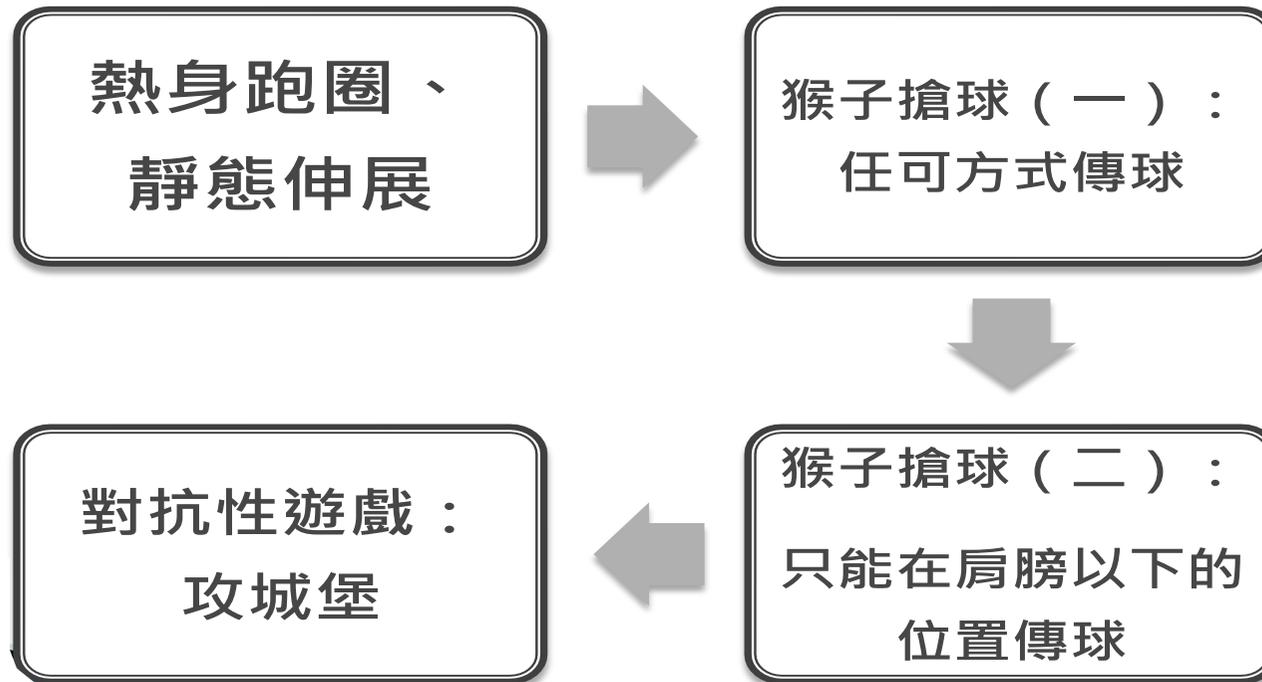
## 領會教學法的特點

領會教學法主張戰術與技巧融合教授，學生於課堂上不僅學懂技巧的要求，還能了解不同戰術的運用，充分發揮他們的判斷能力，同時亦可以把所學到的技巧舉一反三，靈活地用出來(廖玉光、楊靜珍和錢銘佳，2002)，好比直接教學法所注重的單調技巧訓練。而學生於實際環境所學習到的東西會較為印象深刻，相反刻板苦悶的練習卻令學生失去興趣。因此，領會教學法能配合現今社會要求的教育改革，能培養學生多方面的才能，並得到全人的發展。

## 領會教學法的特點

在體育教育中，傳統的「技巧教學法」著重學生的技術培訓，只著重動作的成功與否，卻忽略了不少外在的影響因素；此外，此教學法很依靠教授者的能力，若教授的一方對技術理解方法不清晰，那對學的一方影響可不少。「領會教學法」卻背其道而馳，這種教學法對學生的能力上有所要求，它要求學生對所學技術有所領悟，從知識層面上建立及鞏固技術的基礎，縱使在環境的轉變和人為因素的影響之下也不會影響學員技術的發揮，而教師的角色更變為輔助者，讓學生主導學習。我認為自古以來學生在教學的角色上一直處於被動，很多時學生都會因為對學習失去興趣而影響學習進度；反之，如果在運用教學法過程中能提升學生學習的興趣，那麼學生學習必能事半功倍。另外，講求技術的運動往往牽涉到失準的問題，而這些問題並不單是對技術認識的深淺有關，也有可能是心理或環境方面的影響等，所以「領會教學法」能夠讓學生加深其認知層面，令他們更了解自己的強點弱點，有助他們臨場的發揮。

# 課堂實踐



## 領會教學法(TGFU) 在該課堂的優點

1. 比起直接教學模式，學生更容易明白「走位支援」的戰術及對其有更深理解。
2. 學生整堂大部分時間都在練習「走位支援」戰術，使他們對該戰術有更深體會。
3. 由於一開始便進行「猴子搶球」活動，使學生能更快投入課堂。
4. 學生對學習技術的求知慾比直接教學模式更高。

## 在該課堂不足之處

1. 部分學生需透過老師的提示才明白「走位支援」的道理。
2. 對於小四學生來說，以領會教學模式學習可能較為深奧。
3. 由於整堂都以遊戲模式進行，因此學生情緒都較為興奮，使課堂秩序相對混亂。
4. 學生個別差異大(尤其身高)，所以分組時需特別注意，身高相約為一組，但部分學生可能會不願意與某些同學一組，因此花了很多時間在分組上。

這種教學法也有其不足之處，由於它要求學生的自我管理和理解能力，所以對於一些能力較低或年紀較輕的學生恐怕力有不逮；另外，因為教師在教學上成為輔助角色，所以教師必須密切留意學生的技巧及身心發展，其實這無形中增加了教師的工作量，而且教授的時間也很有可能要更長，拖延原來的課程進度，所以在選擇教學法時必須小心取捨，避免因小失大。

## 領會教學法對教師的反思

作為未來的體育教師，筆者認為領會教學法有它一定的教學潛能，它不但具有直接教學法的技巧練習，也兼備戰術與技巧的協調性，充分讓學生知道甚麼才是一項運動，懂得怎樣去比賽。Smith (1991) 認為領會教學法均適用於中小學的體育教學，因此不管本人是就讀中學組或小學組，筆者會多番了解領會教學法的特點及教學方式，並參照其他教師的教學方法，務求裝備自己，為未來的工作鋪路。要成為一位稱職的體育教學，必須擁有個人的教學能力(陳錦雄和李宗，2003)，本人認為不同的教學方法都有它自己獨特的性質，教師應勇於嘗試不同的教學方式，選擇一些適合課程內容的教學模式，提升自己的教學能力。而本人對自己教學能力的目標，是把不同的教學法歸納成一個優良的教學新方式，又或者靈活的運用不同的教學方法，務求配合誓將推行的「三三四」學制，培育下一代的為會棟樑。在新教學方法的衝擊下，舊有傳統的「技巧教學法」正面臨考驗。「領會教學法」將為香港的教育帶來一番新景象。

## 參考書目

- 陳錦雄和李宗 (2003)：《中學體育教學》，香港，香港教育學院體育及運動科學系。
- 廖玉光、楊靜珍和錢銘佳 (2002)：「領會教學法」的思路：球類運動項目教學新趨向，輯於廖玉光編《球類教學：領會教學法》，(頁 9-13)，香港，香港教育學院體育及運動科學系。
- Bunker, D., & Thorpe, R. (1982). A Model for the teaching of games in the secondary school. *Bulletin of Physical Education*, 18(1), 5-8.
- Smith, M. D. (1991). Utilizing the games for understanding model at the elementary school level. *Physical Educator*, 48(3), 184-187.
- Thorpe, R., Bunker, D., & Almond, L. (1986). *Rethinking games teaching*. Loughborough: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s Scienc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Turner, A. (1996). Teaching for understanding: Myth or reality. *The Journal of Physical Education, Recreation & Dance*, 67(4), 46-55.